

# 高中文言文辞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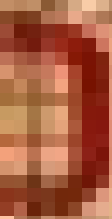
江夏王编

华中工学院出版社



# 高中语文教材 与教师

.....



高中文言文评点译释

江夏等 编 著

责任编辑 肖 川

华中工学院出版社出版

(武昌喻家山)

湖北省新华书店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湖北省沔阳县印刷厂印刷

\*

开本: 787×1092 1/16 印张: 22 字数: 519,000

1984年6月第一版 1984年6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200,000

统一书号: 9255—008 定价: 2.10元

# 目 录

## 第 一 册

|         |           |
|---------|-----------|
| 察今      | 《吕氏春秋》(1) |
| 邹忌讽齐王纳谏 | 《战国策》(6)  |
| 廉蔺相如列传  | 司马迁(9)    |
| 师说      | 韩愈(23)    |
| 游雁荡山记   | 王安石(27)   |
| 赤壁战     | 司马光(31)   |
| 记王肃公翱事  | 崔铎(42)    |
| 芙蕖      | 李渔(47)    |
| 原君      | 黄宗羲(51)   |

## 第 二 册

|          |          |
|----------|----------|
| 劝学       | 荀况(60)   |
| 鸿门宴      | 司马迁(64)  |
| 石钟山记     | 苏轼(75)   |
| 《梦溪笔谈》二则 | 沈括(81)   |
| 采草药      |          |
| 雁荡山      |          |
| 五人墓碑记    | 张溥(90)   |
| 狱中杂记     | 方苞(97)   |
| 梅花岭记     | 全祖望(106) |
| 病梅馆记     | 龚自珍(113) |
| 谭嗣同      | 梁启超(117) |
| 与妻书      | 林觉民(126) |

## 第 三 册

|         |           |
|---------|-----------|
| 谋攻      | 《孙子》(133) |
| 论积贮疏    | 贾谊(138)   |
| 信陵君窃符救赵 | 司马迁(144)  |
| 张衡传     | 范晔(154)   |
| 六国论     | 苏洵(159)   |
| 与朱元思书   | 吴均(164)   |
| 游黄山记    | 徐宏祖(168)  |

|           |           |
|-----------|-----------|
| 柳敬亭传····· | 黄宗羲 (173) |
| 促织·····   | 蒲松龄 (179) |

#### 第 四 册

|              |            |
|--------------|------------|
| 《孟子》二章·····  | 《孟子》 (190) |
| 鱼我所欲也        |            |
| 庄暴见孟子        |            |
| 庖丁解牛·····    | 《庄子》 (193) |
| 过秦论·····     | 贾 谊 (199)  |
| 订鬼·····      | 王 充 (207)  |
| 阿房宫赋·····    | 杜 牧 (211)  |
| 《指南录》后序····· | 文天祥 (217)  |
| 送东阳马生序·····  | 宋 濂 (224)  |
| 左忠毅公逸事·····  | 方 苞 (228)  |
| 书博鸡者事·····   | 高 启 (234)  |

#### 第 五 册

|                     |            |
|---------------------|------------|
| 子路、曾皙、冉有、公西华侍坐····· | 《论语》 (241) |
| 齐桓晋文之事·····         | 《孟子》 (246) |
| 殽之战·····            | 《左传》 (256) |
| 伶官传序·····           | 欧阳修 (264)  |
| 过小孤山大孤山·····        | 陆 游 (269)  |
| 项脊轩志·····           | 归有光 (275)  |
| 报刘一丈书·····          | 宗 臣 (280)  |
| 复庵记·····            | 顾炎武 (284)  |
| 治平篇·····            | 洪亮吉 (288)  |
| 《黄花冈七十二烈士事略》序·····  | 孙 文 (293)  |

#### 第 六 册

|             |             |
|-------------|-------------|
| 荆轲刺秦王·····  | 《战国策》 (297) |
| 谏太宗十思疏····· | 魏 征 (305)   |
| 屈原列传·····   | 司马迁 (309)   |
| 原毁·····     | 韩 愈 (319)   |
| 教战守策·····   | 苏 轼 (325)   |
| 祭妹文·····    | 袁 枚 (333)   |
| 察变·····     | 《天演论》 (339) |

## 察 今

### 【题解】

本文选自《吕氏春秋·慎大览》。《吕氏春秋》是秦相吕不韦招集门下宾客辑合百家九流之说编写而成的。吕不韦使其门客人人著所闻，集论以为八览、六论、十二纪，共二十余万言。成书年代大约在公元前239年左右。后人简称其书为《吕览》。

《吕氏春秋》一书，共一百六十篇，保存着先秦各家各派（以儒为主）各种不同的学说思想，还有不少古史旧闻、古人遗语、古籍佚文及一些古代科学知识，其中不少内容为它书所无。对于先秦的学术研究，这是一部重要的参考资料。

### 【分评及译释】

上 胡 不 法 先 王之法 ? (上：特指帝王、国君。胡：疑问副词，同国君为什么不袭用前代君王的法令制度？“何”，为什么。法：第一个是动词，效法，袭用；第二个是名词，法令制度。)[○开头设问，]非 不贤也， 为 先王；前代已经死去的君王。)[展开论述。]不是（先王的法令制度）不好，而是因为其不可得而法。（贤：形容词，好。)[○回答上。]先 王之法 ， 经乎上世而 它不能够袭用。（为：介词，因为。)[句的设问。]前代君王的法令制度，经由上世而传下来者也，人 或 益 之 ， 人或 损 之 ， 胡 可得而法 ? (之：第一个是来 ， 人们中有人增添它的内容，有人删减它的内容，怎么能够袭用呢？[结构助词，的，第二个、第三个均为代词，代先王之法。乎：同“于”，介词，在这里可不译。而：第一个是连词，连接动补结构“经乎上世”和动词“来”。者也：复合语气助词，同“也”。或：不定人称代词，有的人。)[○前法不可袭用] 虽 人 弗 损 益 ， 犹若 不可得 人；指用法的人。)[的第一条理由。]即使人们不去减少或增加它的内容，也还是不能而法。（虽：让步连词，即使。弗：否定副词，同“不”。“损益”后承前。)[○前法不可袭用] 袭用。（省了宾语。犹若：“犹”“若”同义复用，还是。说见《词诠》。)[的第二条理由。]

这一段指出先王之法不足法，以及不足法的原因和理由。

凡 先 王之法 ， 有要于时 也。（凡：总括性指示代词，一切。有：同一切前代君王的法令制度，都是合乎时势的。“为”（“有”“为”一声之转），是。要：符合。《礼记·乐记》：“要其节奏”。)[○先王之法] 时 不 与 注：“犹会也。”按：“会”即有“合”义。)[依时势制定。]（前代的）时势不会同法 俱 在， 法 虽今 而 在， 犹若不可 法。（与：介法令制度一起留存；（前代的）法令制度即使今日还存在，也还是不能袭用的。)[词，同。]

俱：副词，都。虽：让步连词，即使。故释先王之成法，而法其所以为法。所以必须抛弃前代君王的既定的法令制度，而遵依他们制定法令制度

的根据。（释：放弃，抛弃。成：既定。而：并列连词，可不译。其：代先王。为：动词，制定。所以：表根据。“所”是代词，“……的（根据）”；“以”是介词，用。

所以为法：用来制定法令制度的根据。〔○不法其成法，只先王之所以为法者，何也？法其为法之根据。〕前代君王用来制定法令制度的根据是什么呢？

先王之所以为法者，人也。（之：结构助词，的。不能将“之所以”连读。前代君王用来制定法令制度的根据是人。者……也：都是语气词，“者”用在判

断句主语后表提顿，“也”用在判断句名词性谓语后表肯定语气，帮助判断。〔○时势是人但不能说凡“……者，……也”句都是判断句，说见《廉颇蔺相如列传》注。〕造成的，故

先王为法。而己亦人也。故察己则可以知人，察今则可以知人。那么我们自己也是人。所以看看自己就能够了解别人，看看现在就可以了解

古。（而：顺承连词，那么。〔○揭示察今〕古今一也，人与我同耳。（一、同：过去。察：仔细看。〔中心论题。〕古代和现今一个理，别人与我一个样。互文见义

同“一”。耳：“而已”。）有道之士，贵以近知远，以今的合音，义为“罢了”。）掌握了事物发展规律的人，重视根据近的推知远的，根据现今的

知古，以所见知所不见。（有：造字本意指用手持肉（会意字），引申推知过去的，根据看见了的推知未看见的。为有所握持，故可训为“掌握”。道：规律。

士：在这里指有某种技能的人。贵：重视。以：介词，根据，按照。所：特殊指示代词，用在及物动词“见”前，代动作行为的对象，即“……的（人或事物）”。〔○以远

今、所见所不见〕故审堂下之阴，而知日月之行，论证中心论题。〕所以（他们）看到了厅堂下的（日、月）的影子，就能知道日月的运行、

阴阳之变；（审：看清楚。堂：厅堂。之：第一个是结构助词，的；第二、三是结构助词，阴阳的变化；无义，取消句子的独立性。阴阳：古代哲学概念，把矛盾运动中的万事万

物概括为阴阳两个范畴，如天为阳，地为阴；日为阳，月为阴；火为阳，水为阴，并以这双方的变化原理来说明物质世界的运动。这里指天气的变化。）见瓶

水之冰，而知天下之寒，鱼鳖之藏也。（冰：名词作动词，结冰。天下：天水结了冰，就知道天地间变冷了，鱼鳖（都）潜藏了。地之间。寒：形容词作动词，变冷。

之：结构助词，见。尝一脔肉，而知一镬之味，一鼎之调。（脔（luǎn）：切上“日月之行”注。尝一小块肉，就知道一锅肉的味道，一鼎菜的滋味。成小块的肉。

镬（huò）：与“鼎”都是古代煮食物之器，用途类似今天的“锅”，无足曰镬，三足两耳曰鼎。之：结构助词，的。一鼎之调：与“一镬之味”同义，故疑为衍文，不译。调（tiáo）：

《说文解字》：“和也。”调味也可叫调。〔○举三例进一步论证“察人知和（调和的器皿叫盃），调可训为“味”。〕己，察今知古”的中心论题。〕

这一段论述先王之法制定的依据，揭示并论证中心论题。

荆人欲袭宋，（荆：楚国的本来国号，周代诸侯国，春秋时称王，战国时为七雄之一，据有今鄂、湘、皖、浙、江诸省地，后被秦所灭。宋：国

名,原在今河南商丘一带,周代诸侯国,使 人先表潍水。(使:派遣,打发。春秋时称霸,后被齐、魏、楚灭掉。打发人先在潍水做好渡河标记。此句为兼语句。

表:通“标”,名词作动词,做标记。后边省去介词“于”)潍水暴益,荆 人弗知,(在)。“于潍水”作补语。潍(yōng):黄河支流之一。)潍水猛涨,楚国人不知道,

循 表而 夜 涉 , 溺死 者 千有余人,军 惊 而(依然)顺着标记黑夜趟水过河,(结果)淹死的人有一千多,士兵们狂喊乱叫,象

坏都舍。(暴:副词,迅猛。益:“溢”的本字,水满流出。弗:副词,同高大的房屋倒塌一样。不:介词,沿着。循表:介宾词组作状语。而:连词,连

接方式状语“循表”和谓语“涉”。涉:徒步趟水过河。溺(nì):淹没。者:特殊指代词,“……的人”。有:同“又”,念yǒu。军惊而坏都舍:而,通“如”,象,坏,倒塌,

都,大;舍(shè),向 其 先表 之时 , 可 导 也;今 水房屋。先)前楚人事先做标记的时候,(标记)是可以指引渡河的;眼下水情

已 变 而益 多矣, 荆人尚犹循 表而导 之 ,此 其 所以败也。已经变化,涨了许多了,(但)楚人依然沿着标记引导部队渡河,这就是他们失败的原因。

(向:往昔,先前。其:代楚人,他们。之:第一个是结构助词,的;第二个是代词,代渡河的行动。尚犹:同义复用,还是,仍然。此:代“水暴益”而“犹循表而导之”的行为。所

以:表原因。“所”是代词,代)今世之主 法 先 王之法 也,有似于此。(之:结构原因;“以”是介词,因为。)当今的君王袭用前代君王的法令制度,与这类似。(助词,的。

也;句中语气词,表提顿。有:动词词头,无义,与“有劳”、“有请”)其 时 已 与的“有”同。于:介词,同“与”(和)。此:代上边的故事。当今的时势已经和

先 王之法 亏 矣,(其:代今世。与:介词,和。亏(guī):借)而前代君王的法令制度不相适应了,(作“诡”,异,差异,再引申为不适应。)可是(他们)

曰 此 先 王之法 也,而 法之,(而:连词,第一个是转折连词,可是;第二认为这是前代君王的法令制度,所以沿用它,个是结果连词,同“故”。《礼记》:“情

动于中,故形于声。”《说苑·修文篇》“故”作“而”。《左传·成公八年》:)以此“谓汶阳之田,敝邑之旧也,而用师于齐,使归诸敝邑。”而训为“故”。曰:认为。)按这种

为治,岂 不 悲哉!”(以:介词,按照。此:指墨守陈法的态度。为:动词,从事。)认识从政,难道不可悲么!”(治:治理国家,也就是政事。岂:难道。哉:句末表反问的语气词。)

这一段举楚人循表夜涉为例,说明先王之法不足为法。

故 治 国 无 法 则 乱, 守 法而弗变 则所以治理国家,如果没有法令制度,就会出乱子;如果死守旧法 不变通,就会发生

悖 , (故:所以,在这里只是承) 悖乱 不可以持 国 。(悖乱:同义复用。灾祸,(上之词。悖(bèi):乱。而)闹出了乱子就不能够保有国家。(持:本义为拿着,引

申为保有。此句与“无法则乱”句式同,故“悖乱”) [○紧承楚人夜涉,说明既要] 世易 后省略了“则”。这一句又是对上两句的归纳引申。[有法,又不能墨守先王之法。] 时势

时移，变 法 宜 矣。(世易时移：“世”与“时”、“易”)  
改变了，改变(前代君王的)法令制度是理所当然的。(与“移”为互文，同义。宜：应当。)

[○时势变了；]譬之若良 医，病 万变，药亦 万变。(譬(pì)：动词，打比方，比  
法也要变。)这就象高明的医生，病情万变，药方也万变。(喻之：代“法因时而变”。)

若：动词，象。本体是“之”，喻体是“良医，) 病 变 而药 不变， 向之  
病万变，药亦万变”，而不仅仅是“良医”。) 如果病情变了，但药方不变，那么本来可

寿 民，今 为 殇 子矣。(寿：形容词，长寿。为：变成。殤(shāng)：夭折，  
以长寿的人，如今就要变成短命鬼了。(未成年而死。子：这里指年幼的人，因受“殇”的修

饰，故称)[○以医生治病为喻，说明“世” 故 凡 举 事 必 循法 以  
“子”。][易时移，变法宜矣”的观点。]所以凡是要办什么事，必定要遵循法令制度来

动，变法 者 因 时 而化 。(举：这里作“办事”讲。以：连词，连接状语)  
行动，变法的人要随着时势来改变法令制度。(和谓语。因：介词，随。化：“化之”的省略。)

[○强调因]是故 有 天下 七十一 圣，其 法 皆不同，非 务  
[时变法。]因此(古代)主宰天下的七十一个君王，他们的法令制度都不同；不是刻意求得

相反也， 时势异 也。(有：占有，主宰。圣：对帝王的美称。其：代七十一圣。  
彼此不同，而是时势不同啊。(古人表虚数无用“七十一”之例。“七十一”当为“七十

二”之误。务：动)[○以古代众君王法度之不] 故 曰： 良剑 期 乎 断，  
词，刻意追求。)[同，来说明法的因时而异。]所以说：对于好剑，只要求它能砍断东西，

不期 乎 镆 铍， 良马 期 乎 千里，不期乎 骥 骖。  
不要求它非得有“镆铍”的美名；对于良马，只要求它能日行千里，不要求它非得有骥骖的

雅号。(期：希望，要求。镆铍：上古一种宝剑的名字。骥骖(jìcān)：两种) 夫 成 功  
千里马的名字。乎：同“于”，介词。在这里其语法意义不必译出。) 能治国安邦

名者， 此 先 王之 千里 也。(夫(fú)：句首发语词。成功：指建  
的法令制度，这就是前代君王的“千里马”了。(功立名，其内涵即古人所说的“治国平

天下”。千里：千里马，承上句打比方，意思是说凡能平治天)[○再以良剑、良马设喻，说  
下的法令制度，都是先王所要求的，至于名义则不论其如何。)]明制定法令制度应取先王之

精神，不应  
追求形式。]这一段借助设喻来论述“世易时移，变法宜矣”的观点。

楚人有 涉江 者，其 剑自舟中坠于水，(楚人：范围状语。其：代涉江者。涉：  
楚国有一个过江的人，他的佩剑从船上掉到水中，(这里用引申义，渡。自：介词，从。)

遽契 其 舟， 曰：“是 吾 剑之所从坠。”(遽(jù)：副  
他立刻在他坐的那条船边刻个记号，说：“这里是我的剑落水的地方。”(词，迅速，立

刻。契(qì)：刻，这里指刻记号。其：代词，那。是：指代词，代刻记号处。之：结  
构助词，不译出。所：代词，代“地方”、“位置”。从：介词，自，由。坠：落下。)

舟 止， 从其所契 者 入水求之。(所：本是代词，与“者”  
船(到对岸)停下了，(他)从自己刻了记号的地方下水找剑。(指“地方”)复用后，

只起指 示作用。) 舟已行矣，而剑不行，求剑若此，不亦惑乎？(若此：象这样。不亦……乎：不

是……吗，表反。) 以故法为其国与此同。(以：介词，用。故：旧时间的固定格式。) 用旧法治理自己的国家正和这样的作法相同。(的。为：动词，治理。其：

代治国的人，译作“自己的”。) 时已徙矣，而法不徙，以此为治，岂不此：代上述入水求剑的做法。) 时代已经变了，而法令制度不变，用旧法治理国家，岂不

难哉！(徙(xǐ)：变迁。)[○以刻舟求剑作喻，] 是困难吗！[阐明法应因时而变。]

有 过于江上者，见人方引婴儿而欲投之江中，婴儿啼。  
有个路过江边的人，看到一个人正抱着婴儿，要把这个婴儿扔到江中去，婴儿哭叫着。

(于：介词，从。上：这里作“侧畔”解。如《论语》：“子在川上曰：‘逝者如斯夫。’”引：本指援引，引申为持、抱。“之”后省了介词“于”(到)。) 过路人问

其 故，曰：“此 其 父 善游。”(人：过路人。其：代扔婴儿的行他扔婴儿的原因，他说：“这是因为婴儿的父亲会游泳。”(为：此：指这样做的原因。其：

代婴儿。) 其 父 虽 善游，其 子 岂 遽 善游 哉？(岂：难道。) 那婴儿的父亲即使会游泳，难道那个婴儿就(一定)会游泳吗？(遽：就。)

以此 任 物，亦必 悖矣。荆国之为政，有似于此。(此：指上边说凭这样的认识来处理事物，必然会出乱子。楚国人处理国事，正与此相象。)(的处事方法、

认识。任：用，处理。物：事物，凡自己以外的人和事物，古人都称之为“物”。亦：无义，加强语气。之：结构助词，取消句子的独立性。于：介词，同“与”。有：动词词头。)

[○以引婴投江设喻，阐 明不能拘泥于成法。] 这一段以两个寓言为例，说明应据时定法。

## 【总评】

察今，就是明察当今形势，据以制定法令制度。为了强调“察今”，文章从反对效先王成法入手，论述根据时代需要制定法度的重要性，并反复设喻，以通俗的比喻和生动的寓言故事，嘲笑了一系列墨守成法的愚蠢行为，深入透辟地论证了中心论题。

文章可分为三大部分。

第一部分(一段)以设问开头，以自答的方式指出不是先王之法不好，而是先王之法不足以为法。既好又不足法，造成悬念，以引起读者兴趣。接着解释“不可得而法”：先王之法经过了后人的增补或削减，已不是先王之法原貌，故不足以为法；即使无人增损，仍保持原有的面貌，还是不足以为法。究竟为什么不能以之为法，这里先提出了问题，为下文论证中心论题作准备。

第二部分(二、三段)先说先王之法与时代的关系，指出先王制定法度，是为了适应当时的需要，今天只能取法他们制定法度的根据。接着就探讨这个根据，并进而揭示“故察己则可以知人，察今则可以知古”这一中心论题。指出古今的道理是一样的，所以察今就可以“以近知远，以今知古，以所见知所未见”，并以四时变化、瓶水结冰、尝胾肉知鼎饔之味

等为喻，说明察今的丰富内容。最后又以“荆人夜涉”为喻，进一步阐述洞察当前情况而后制定法度的重要性。

第三部分（四、五段），先说持国应有法，无法则乱，但不能墨守先王成法。正确的作法应该是“世易时移，变法宜矣”。接着以良医治病、药随病变之事为喻，说明“世易时移”，法度也应变化这一抽象的道理。再以古代许多国君其法之不同说明因时变法是古已有之的；又以良剑、良马作喻，说明法的制定要讲求实际效果，不能泥守成法。文章写到这里，作者所论述的观点已经得到阐明，论证可以结束，但为了使论点更加鲜明，又连举“刻舟求剑”、“引婴投江”两个寓言故事，嘲讽了墨守成规、不知据时变通的愚蠢行为，强调了因时变法的重要性。

总起来看，第一部分提出问题，一开始就接触到了全文的中心意思；第二部分集中论述“察今”的内容和意义，贯穿着明察当今据以立法的精神；第三部分进一步解释察今立法的含义，即根据时代的变化，相应地改变法令制度。

本文所论述的论题是先王之法不足为法，应明察当今，并根据已经变化了的当今时代的具体情况来制定法度。为了论述这个抽象的论题，作者采用了形象化的论述方法，使抽象的道理具体化，并具有很强的说服力。

用比喻说明深奥的道理，是本文论证手法的突出特点。为了说明“以近知远、以今知古、以所见知所未见”这一“察今”的道理，连用了“审堂下之阴，而知日月之行，阴阳之变；见瓶水之冰，而知天下之寒，鱼鳖之藏也；尝一脔肉，而知一镬之味，一鼎之调”三个比喻。用这些或从习见的自然现象、或从日常生活中选取的事物来阐明以近知远、以今知古、以所见知所未见的抽象道理，易于为人们所接受。为了阐明“世易时移变法宜矣”这一因时变法的论点，作者也用了良医治病、良剑、良马等比喻。有了这些比喻，“变法”的观点就显得明白浅近，毫无深奥之处。最后作者又引述了两个寓言故事。刻舟求剑旨在说明以不变之法治已变之时，就和蠢人刻舟求剑一样。引婴投江旨在与开头的反对法先王的观点相照应，阐明必须根据当今的时代来制定法度，否则就象引婴投江那样令人可笑。前面三个比喻主要从正面说明“变”的观点，后面两个寓言主要从反面说明不能墨守成规，同样是强调变化的观点。经过正反两个方面的举例论证，使“世易时移，变法宜矣”这个论点不但得到具体的阐明，而且显得深刻鲜明，十分突出。

## 邹忌讽齐王纳谏

### 【题解】

《战国策》是战国时游说之士的谋策和言论的汇编。经西汉刘向整理后，共十二策，三十三篇。它反映了战国时期各国的政治斗争和社会面貌。这部书既有重要的史学价值，又有极高的文学价值。它善于运用寓言故事说明抽象的道理，语言生动犀利。

本文选自《战国策·齐策一》。邹忌，齐国人。齐威王二十一年（前358），以鼓琴见威王，威王用他为相；次年封为成侯（见《史记·六国年表》）。当时的著名辩士淳于髡及其门

徒都瞧不起邹忌。有一次淳于髡等找到邹忌，用一些意义隐微的问题难他，他对应如流，淳于髡等大为佩服。

## 【分评及译释】

邹忌修 八尺有余，而 形 貌 昳丽。（八尺：战国时一尺等于0.23米，八尺）  
邹忌身長八尺 多，而且身材魁梧，容貌漂亮。（折合为1.84米。昳(yì)丽：美丽，漂亮。）

〔○写邹忌很漂亮，旨 在 为下文比美作准备。〕朝 服 衣冠，窥 镜 ，谓其 妻 曰：“我孰与城北徐公

美 ？”（服：穿戴。名词作动词。窥镜：看镜子自照。窥，原意为从小孔、缝隙或隐蔽处偷看。个漂亮？”（古时镜子很小，照镜亦可称窥镜。谓：对别人说话，“谓……曰”，即“对……说”。孰：

谁，哪个。“吾孰与城北徐公”）〔○穿好衣裳，戴好帽子，慎重其 其 妻 曰：“君美 甚，美”即“吾与城北徐公孰美”。〕〔事。心理活动从行动上表现出来。〕他的妻子说：“你漂亮得很，

徐公何 能及 君也！”（君：对邹忌的尊称。甚：极，很。）〔○一问最亲爱的人。妻子 徐公怎么能赶得上你呢！”（何能：怎么能。及：赶得上。）〔○的回答充满了偏爱之情。〕

城北徐公， 齐国之美丽者也。（城北徐公：住在城北）〔○插叙一笔，承上启下，既译前 城北徐公是齐国的美男子 。〕〔的徐公。公是尊称。〕〔文，又为下文徐公出现作准备。〕

忌 不自信，而 复问其 妻曰：“吾孰与徐公 美 ？”（不自信：自己不相信。 邹忌自己不相信自己，于是又问他的妻说：“我 与徐公哪个漂亮？”（“自”是“信”的宾语。

否定句式，代词作宾语，前置。而：承）〔○二问次于妻 妻曰：“徐公何 能及 君也！” 上启下的顺接连词，相当于“于是”。〕〔○的亲近的人。〕妻说：“徐公怎么能赶上你呢！”

（妻：小）〔○妻的回答少了三个字，感情也较 旦 日， 客 从外 来， 与 （老婆。〕〔平淡，说明妻的心中另有看法。〕第二天，（有位）客人从外面来，（邹忌）与

坐 谈 ，问 之：“吾与徐公孰 美 ？”（旦日：明天。与：介词，）〔○三问一个 客人坐着谈话，问客人：“我与徐公哪个漂亮？”（后面省了“之”（客）。〕〔关系较疏的

人，希望得到 客 曰：“徐公不若君之美也。”（不若：不）〔○客人的回答有 明 日， 真实的回答。〕客人说：“徐公不及你 漂亮。”（如，不及。）〔逢迎阿谀的意思。〕又过了一天，

徐公来， 孰 视 之，自以为不如 ；窥镜 而 自 视，又 徐公来，（邹忌）仔细看徐公，自认为不及（徐公）漂亮；照镜子又看看自己，更（觉得）

弗如 远 甚。（孰：同“熟”，有）〔○问妻、问妾、问客，心中仍不踏实，直到亲自与徐 不如，相差很远。（“仔细”之意。〕〔公比较，才得出正确的结论。可见邹忌不偏听偏信。〕

暮 寝 而思 之， 曰：“吾 妻之美 我者 ， 私 我也；妾 之 晚上睡觉又思考这件事，心里想道：“我的妻子认为我漂亮，是因为（她）偏爱我；妾认

美我者， 畏我也；客 之美我者 ， 欲有 求于我也。”（之：指上文所 为我漂亮，是因为（她）害怕我；客人以为我漂亮，是想对我有所祈求。”（说的“与徐公

孰美”那件事。后面几个“之”是结构助词。美：形容词作动词。美我，以我为美。）〔○“私”、 “……者，……也”是古文中常见的判断句式，常用来表示原因。私：偏爱。〕〔“畏”、

“有求”使客观事实  
被歪曲。

这一段写邹忌与徐公比美，他从妻、妾、客人的赞美、奉承中悟出客观事实受到歪曲的原因。

于是入朝 见 威王，曰：“臣诚 知 不如徐公美。”（威王：即齐威王，  
（他）于是到朝廷见齐威王，说：“臣确实知道自己不及徐公漂亮。”（姓田，名婴齐。

诚：确）〔○先端出比美结果，〕臣之妻 私 臣，臣之妾畏 臣，臣之客 欲 有求于臣，  
实。〕〔意在强调“不自信”。〕臣的妻子偏爱臣，臣的妾害怕臣，臣的客人想对臣有所祈求，

皆以 美于徐公。（皆以美于徐公：“以”字）〔○不说过程，〕今 齐 地 方 千  
都认为臣比徐公漂亮。（后省了“臣”。于：比。）〔是承上省略。〕现在，齐国的土地纵横千

里， 百二十城。（方千里，指纵横各千里。这是约数，极言地域之大。百）  
里，（大小）城邑一百多座。（二十城：一百二十座城邑。也是约数，极言城邑之多。）

〔○极言齐国国土辽阔、城〕 宫 妇 左 右，莫 不 私王；朝廷之  
〔邑众多，为下文作准备。〕王宫中的王后嫔妃以及王身边的近臣，没有谁不偏爱王；朝廷的

臣，莫 不畏王；四境之内，莫 不 有求于王；由此 观之，王之 蔽 甚  
大臣没有谁不怕王；整个国家没有谁不对王有所祈求；由这种情况看来，王受蒙蔽就太厉

矣。”（莫：否定性无定代词，相当于“没有谁”。四境：指四方边境、国界。“四境之  
害了。”（内，意指整个国家。此：指代上面的“宫妇左右”等几种情况。甚：形容词，表

示受蒙蔽的程度，有）〔○以“宫妇左右”比自己家中妻；以朝廷之臣比家中妾；以“四境之内”〕  
“厉害”的意思。）〔的人比“客人”。在此基础上得出“王之蔽甚矣”的结论，很有说服力。〕

这一段转入讽谏，以自己的事设喻，劝说齐威王纳谏除蔽。

王 曰：“善。”〔○于此可见邹忌设喻〕乃 下令：“群 臣 吏  
齐威王（听后）说：“好”。〔讽谏的强大说服力。〕于是下命令：“全体臣下、官吏、

民 能 面刺 寡人之过 者，受 上 赏；（面刺：当面指出过失。寡人：）上书  
百姓，能够当面指出我的过失的人，授给上等奖赏；（国君的谦称。受：同“授”。）上书

谏寡人者，受 中 赏；能 谤讥 于 市 朝， 闻 寡人  
劝谏我的人，授给中等奖赏；能够在人众聚集的地方指责我、议论（我的）过失，传到我的

之耳 者，受 下 赏。”（谤讥：指责、议论过失。市朝：人众聚集的）〔○受赏有上，  
耳中来的，授给下等奖赏。”（地方。闻寡人之耳者：即闻于寡人之耳者。）〔中、下之分，

说明威王征求意见很〕 令初下，群臣进 谏， 门庭 若 市；数 月之后，  
广泛，措施很具体。）命令刚下，群臣进到朝廷劝谏，宫门庭院象闹市一样；几个月之后，

时时而 间进；（时时：有时，不时。间(jiàn)）期年之后，虽 欲 言， 无  
不时还（有人）进谏；（进：间或、偶然进谏。）一年之后，虽然想提意见，也没有什

可进者。（期(jī)年：一周年。）〔○臣民响应威王号召，纷纷给王提意见。〕燕、赵、韩、  
么可提了。（言：动词，提意见。）〔齐威王勇于纳谏，终于消除了“积蔽”。〕燕、赵、韩、

魏 闻 之，皆朝于齐。此 所谓 战胜于  
魏等国听到齐王纳谏这件事，都来到齐国朝拜（威王）。这就是（通常）所说的在朝廷上战胜别

朝廷。(之：指代齐王纳谏这)〔○上句是结果，下〕  
的国家。(件事。朝：朝拜。)[句是作者评论。]

这一段写纳谏的效果及意义——齐威王纳谏后国势日强，用不着使用武力就战胜了敌国，使各国皆臣服于齐。

### 【总评】

这篇文章通过齐人邹忌劝齐威王纳谏的故事，说明只有虚心听取真实的意见，做到“纳谏除蔽”，才能把事情办好。

邹忌劝谏的对象是齐威王，其目的是让齐王听纳忠言，振兴齐国。但是文章却以很大的篇幅写邹忌与徐公的比美以及他从中所受到的启发，写他用自身的例子和体会去劝说威王，看来似与主题游离，实则是以邹忌自己的切身感受为喻，先从自己的私事说起，随后以私事比国事，让齐王从两事的相似之处受到启发，明白其中的道理，然后才明确地指出“王之蔽甚矣”。这样，齐王就如闻惊雷，顿时茅塞大开，立即下令采取有力措施，广泛地听取臣民的意见。文章的思路就是由近及远、由小到大，由生活琐事推及到国家大事。这种写法委婉动听，道理极明白而又深刻，使读者受到很大的教育。

这篇文章的主要篇幅是叙事，但它落脚在说理上，说理的成分很重，故有人称它为“理论散文”。尽管如此，但它在叙事的时候，仍然注意到了人物的刻画。它的主要人物邹忌，有人认为他也曾受妻、妾、客的蒙蔽，说他是“用个人受到蒙蔽的故事来暗示‘王之蔽甚矣’”。实际上，邹忌从来没有受到蒙蔽，他一直是清醒的，并且善于思考。这是这个人物的最大特点。妻说他“美甚”，徐公赶不上他，他并不相信，又去问妾；妾说徐公赶不上他，他也不信，又去问客；客说徐公比不上他，他还是不信，又亲自与徐公作比较。最后，明确得出“弗如远甚”的结论。这怎么能说他受过蒙蔽呢？此外，他还根据比美的过程，“暮寝而思之”，悟出了妻、妾、客人不顾事实真相的原因，由此又找到了国事与家事的相似之处，并以此讽谏齐王，从而达到了劝谏齐王、使齐王政治清明的目的。

## 廉颇蔺相如列传

### 【题解】

本篇节选自司马迁《史记·廉颇蔺相如列传》。

司马迁，字子长，西汉龙门（今陕西韩城县）人，西汉著名的史学家、文学家。其生卒年代，众说不一。王国维说他生于汉景帝刘启中元五年（前145），卒于汉昭帝刘弗陵始元元年（前86）。

司马迁父亲司马谈，曾任汉武帝太史令。司马迁幼承父教，后来又师事董仲舒和孔安国。二十岁后，曾三次漫游各地，考察山川地理、风土人情，访问前代遗闻旧事，这为他后来写作《史记》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司马迁曾被汉武帝刘彻任命为郎中。元封元年（前110），司马谈死，临终前嘱司马迁立志撰史。三年后，司马迁继承父职为太史令。于是，他便开始“细史记石室金匮之书”，准备写作。

太初元年（前104），司马迁正式开始编著《史记》。天汉二年（前99），他突遭“李陵之祸”受了腐刑。出狱后，他虽然做了中书令，但仍然发愤著书，“述往事，思来者”（《报任安书》），其著述意图，也由为统治者效力而变为书愤。太始四年（前93），他完成了《史记》这部光辉巨著。

《史记》包括本纪、书表、世家和列传，共一百三十篇，凡五十二万六千五百字。它全面地叙述了上起黄帝，下迄汉武帝太初年间约三千年的政治、军事、经济、文化等多方面的历史情况。它“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成一家之言”（《报任安书》），充满了强烈的人民性和批判性，体现了作者朴素唯物主义的历史观。

《史记》既是历史著作，又是文学著作，它写历史人物和历史事件往往采用文学表现手法。那声情毕肖的记述，那富有特色的语言，使一篇篇人物传记犹如一篇篇优美的散文。

《史记》不但开创了我国传记体的史学，也开创了我国传记体的文学。其创作手法、文章风格对后代文学，尤其是散文、小说的发展，有着深远影响。

《廉颇蔺相如列传》是《史记》中通过描写人物去表现历史事件的典型作品，它成功地刻画了蔺相如和廉颇这两个一文一武的历史人物。

### 【分评及译释】

廉颇者，赵之良将也。（者……也：文言判断句的标志。“者”和“也”都是语气词。“者”用在主语后，表示提起和停顿；“也”用在名词性谓语后，帮助判断，表肯定语气。）赵惠文王十六年，（赵惠文王：名何，赵国国君。赵惠王十六年，即公元前283年。）

廉颇为赵将，伐齐，大破之，取阳晋，（为：在廉颇任赵国的大将，（领兵）去攻打齐国，彻底打败了齐军，攻占了（齐国的）阳晋，（这里是

“担任”的意思。大：程度副词，这里译作“彻底”。之：）拜为上卿，以代词，代齐军。阳晋：齐国邑名，故城在今山东鄒城县西。）（于是）被赵王封为上卿，凭

勇气闻于诸侯。（拜：特指帝王授臣下以官职，在意念上有被动意味。上卿：当时最高的官职。闻：听见，引申为熟知、了解。于：介词，被，

引进动作“闻”的主动者“诸侯”。）〔概述良将闻于诸侯，即为诸侯所熟知。〕〔廉颇的功绩。〕

蔺相如者，赵人也，为赵宦者令缪贤舍人。（为：表判断。宦（huàn）者令：官名。宦者，即宦官，太监。令，本义为命令，引申为发命令的人。宦者令，即太监头子。舍）〔交代蔺相如的身份。〕〔如的身份。〕

这一部分分别交代廉颇蔺相如以前的身份、地位。

赵惠文王时，得楚和氏璧。（和氏璧：传说楚人卞和在荆山得到一块璞，拿去献给厉王，王认璞为石，砍掉了和氏的

左脚。楚武王即位后，和氏又拿去献给武王，武王也认为他骗人，就砍掉了他的右脚。楚文王即位后，和氏抱着璞在荆山下哭。文王派人去问他为什么哭，他说：“我不是为自己被砍

掉双脚而感到悲痛。我是为先王把宝玉当石头，把忠贞的人当骗子而感到悲痛。”文王叫匠人雕琢那块璞，果然得到一块璧，命名为和氏璧。〔○以和氏璧引 秦昭 感到悲痛。〕〔出秦赵之争。〕秦昭

王闻 之，使人遣 赵 王 书， 愿 以 十五 城 请 易 王知道这件事后，派人送给赵惠文王一封信，（表示）愿意拿出十五座城来（与赵国）换和

璧。（秦昭王：即秦昭襄王，名则，前306年—前251年在位。之：代词，代赵得和氏璧一氏璧。〔事。遣(wèi)：送。请：表敬副词，作状语。易：交换。全句为连贯复句。第二个

分句为兼语式，〔○分明 赵王与大将军廉颇 诸大臣 谋：欲 予秦， “遣”带双宾语。〕〔是骗局。〕赵王和大将军廉颇等各位大臣商议：想（把璧）交给秦国，

秦 城 恐 不可得，徒 见欺；欲勿予，即患 秦兵之 来。秦国的（十五座）城又担心得不到，白白地受欺骗；想不给，又担心秦军会打进来。

（与：介词，和。诸：各位，众。予：给予。见：介词，表示被动，可释为“被”。即：用法同“则”，连词，可译为“又”。之：结构助词，无义，起取消主谓句的独立性的作

用。患、 计未定， 求人 可使 报秦者， 未得。 恐：同义。）对策没有定下来，（打算）找一个能出使秦国、回答对方的人，（也）没有找到。

（报：答复。者：结构助词，与动宾词组“报秦”组成名词性词组。有〔○应对之策难定， 人把这种句式理解为定语后置，即“……者”修饰“人”，亦通。〕〔报秦者难求，旨在

为蔺相如的 出场作铺垫。〕

宦者令缪贤曰：“臣 舍人蔺相如可 使。”王问：“ 何以 知 之？”

宦者令缪贤说：“我的门客蔺相如可以出使。”赵王问道：“（你）凭什么知道他能出

对曰：“臣尝 有 罪，窃 计欲亡走燕。〔计、欲：同义词复用。〕 使呢？”缪贤回答说：“我曾经犯过罪，暗中打算逃奔燕国。〔亡：逃跑。走：奔向。〕

臣 舍人相如 止臣曰：‘君何以 知 燕王？’〔君：对人 臣 语 曰，臣尝从 大王 我的门客相如劝阻我说：‘您凭什么了解燕王的？’（的敬称。）我便告诉他说，我曾跟着大王

与燕王会境上， 燕王私 握 臣 手曰：‘ 愿 结 友。’以此 在国境上与燕王会过面，（当时）燕王暗中握着我的手说：‘（我）愿跟你交个朋友。’我因此

知 之，故 欲往。〔语(yù)：动词，告诉。后边省了宾语“之”（代相如）。 了解了燕王，所以想到他那里去。〔会境上：即“会于境上”。介宾词组作补语，译作状语。

愿结友：对象状语“与君”省略。以：通“因”。之：代燕王。〕相如谓臣曰：‘夫赵 强 往：到……去。“往”后省了宾语“之”（代燕王那里）。〕相如对我说：‘赵国强

而燕 弱，而君幸 于赵王， 故 燕王欲 结 于君。〔夫：句首发语词，无 大，燕国弱小，而您又得到了赵王的宠幸，因而燕王希望结交上您。〔义。幸：宠爱，意念

上表被动。于：介词，第一个译作“被”，介进“幸”的主动者“赵王”；第 今 君乃 二个表“结”这个动作的归趋，可译作“上”。于君，介宾词组作对象补语。〕 眼下您却要

亡 赵 走 燕，燕 畏 赵， 其势 必 不敢 留君，而 束君 逃离赵国投奔燕国，燕国畏惧赵国，照此看来，燕王（一定）不敢收留您，而且还会将您捆起来

归 赵矣。(亡、走：后边各省了一个介词“于”。其势：指燕畏)君不如肉袒  
遣送回赵国。(赵的情况。这个偏正词组可译作插入语“照此看来”。)您不如裸露着上身，俯  
伏 斧 质 请 罪，则 幸 得 脱矣。’ (不如：即“与其……不如”的“不  
伏在大斧和垫板上请求治罪，这样兴许能得以解脱。’ (如：表取舍的关联词。“与其”

表舍弃，承上省略；“不如”表选取。全句意思是：与其亡赵走燕，不如肉袒伏斧质请  
罪。肉袒(tǎn)：脱去上衣，露出上身。斧：刑具。质：又写作“锧”或“楨”，腰斩的  
刑具，即腰斩时作垫用的木板，作用类似砧板。解衣伏质，是古代请罪的方式之一。则：顺  
承连词，就，活译为“这样”。幸：刘淇《助字辨略》：义与“庶几”相近。庶几，表可能

或希望。这里译作“兴许”。)臣 从 其 计，大王亦幸赦 臣。(幸：表敬副词，现代  
脱：解脱，指免除刑罚。)我听从了他的意见，大王也就赦免了我。(汉语中没有可对译的  
词。依现代汉语习惯，可不译。)臣窃 以为其 人 勇士，有智谋，宜 可 使。”  
赦(shè)：免罪，宽恕。)我私下认为这个人是个勇士，又有智谋，自应能够出使。”

(窃：谦词，私下。其：近指代词，这。宜：应该，自然，表情理上)[○侧面表现蔺  
的必然性。可：能够。“宜”“可”连用，表示没有疑问的语气。][○相如的智勇。]

于是 王 召见 ，问蔺相如曰：“秦王以十五 城请 易寡人之 璧，  
于是赵王便召见了蔺相如，问蔺相如说：“秦王用十五座城请求换我 的和氏璧，(你  
可 予 不？”(于是：顺接连词，语气紧承上段。请：请求，赵王自尊之词。)[○以  
看)能不能换给他 ？”(寡人：君主自称，谦词，言寡德之人。不：与“否”同。)[○难题

询问]相如曰：“秦 强 而赵 弱， 不可不 许 。”(而：并列连词，)  
相如。]相如说：“秦国强大，赵国弱小，(我们)不能不答应(秦国的要求)。”(不必译出。)

[○相如审时度势，]王曰：“ 取 吾 璧，不予我城， 奈 何 ？”  
[明确回答赵王。]赵王说：“(如果秦国)得了我的和氏璧，不给我城，那该怎么办呢？”

(吾：充当定语。我：近宾语。城：远宾)[○赵王恐“徒见”相如曰：“秦 以城求  
(语。奈何：怎么办。或写作“如何”。)[欺”，故再问相如。]相如说：“秦国用城换取我们

璧，而 赵 不 许，曲 在 赵 ；(而：同“如”。假设连词，  
赵国的和氏璧，如果赵国不答应，理亏的罪名就在赵国一边；(如果。曲：“是非曲直”的

“曲”，非，错误，这里译作“理”)赵 予 璧，而 秦 不 予 赵 城， 曲  
亏的罪名”。在：动词，不是介词。)赵国给了和氏璧，如果秦国不给赵国城池，理亏的罪名

在 秦 。（赵、城：都是）均 之 二 策，宁 许 以 负  
就在秦国一边。(“予”的宾语。)权衡一下这两种办法，宁可答复(秦的要求)而让秦国担

秦曲 。”(均：权衡，比较。之：同“其”，近指代词，这。二策：即赵予秦璧而秦  
当理亏的罪名。”(不予赵城和赵不予秦璧二策。许：后边省了宾语“之”(代秦)。以：目

的连词，同“而”。负：及物 动词用作使动词，使……担当。)[○在外交上应使自  
王 曰：“谁 可 使 赵王问道：“谁是能出使 秦国的

者 ？”(谁可使者：判断句。“谁”是主语，偏正词组“可使”相如 曰：“王 必  
人呢？”(者) (“可使”为定语，“者”是中心词)作谓语。)相如回答说：“大王果真